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（适用于政府采购项目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~~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~~》
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北京市东城区园林绿化局）的（2025年东城区城市画廊和林荫路建设工程(第一标段)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，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东城区城市画廊和林荫路建设工程(第一标段)（工程名称）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世纪经典园林绿化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6791.90634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8660.0188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：

2. 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：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北京世纪经典园林绿化有限公司（盖企业CA电子印章）

日期：2025年7月3日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适用于政府采购项目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（适用于政府采购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东城区园林绿化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东城区城市画廊和林荫路建设工程（第一标段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东城区城市画廊和林荫路建设工程（第一标段）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福森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16435.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419.49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（登）万元，资产总额为（）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北京福森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（盖企业CA电子印章）

日期：2025年07月01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福森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（适用于政府采购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东城区园林绿化局（单位名称）的2025年东城区城市画廊和林荫路建设工程（第一标段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东城区城市画廊和林荫路建设工程（第一标段）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翰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783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325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2. 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君能印秀万元，资产总额为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申请人：北京翰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（盖企业CA电子印章）

日期：2025年7月1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